

126240

版出月七年二六九一

風蕉

Choa Foon Monthly

- 1 JUL 1962



本期要目

文藝作品的價值

悲劇的序幕

開玩笑的代價

生命的舞蹈

不安的心

薛伍德·安特生

還鄉記

失落的愛

葉逢生

黃 塵

陳 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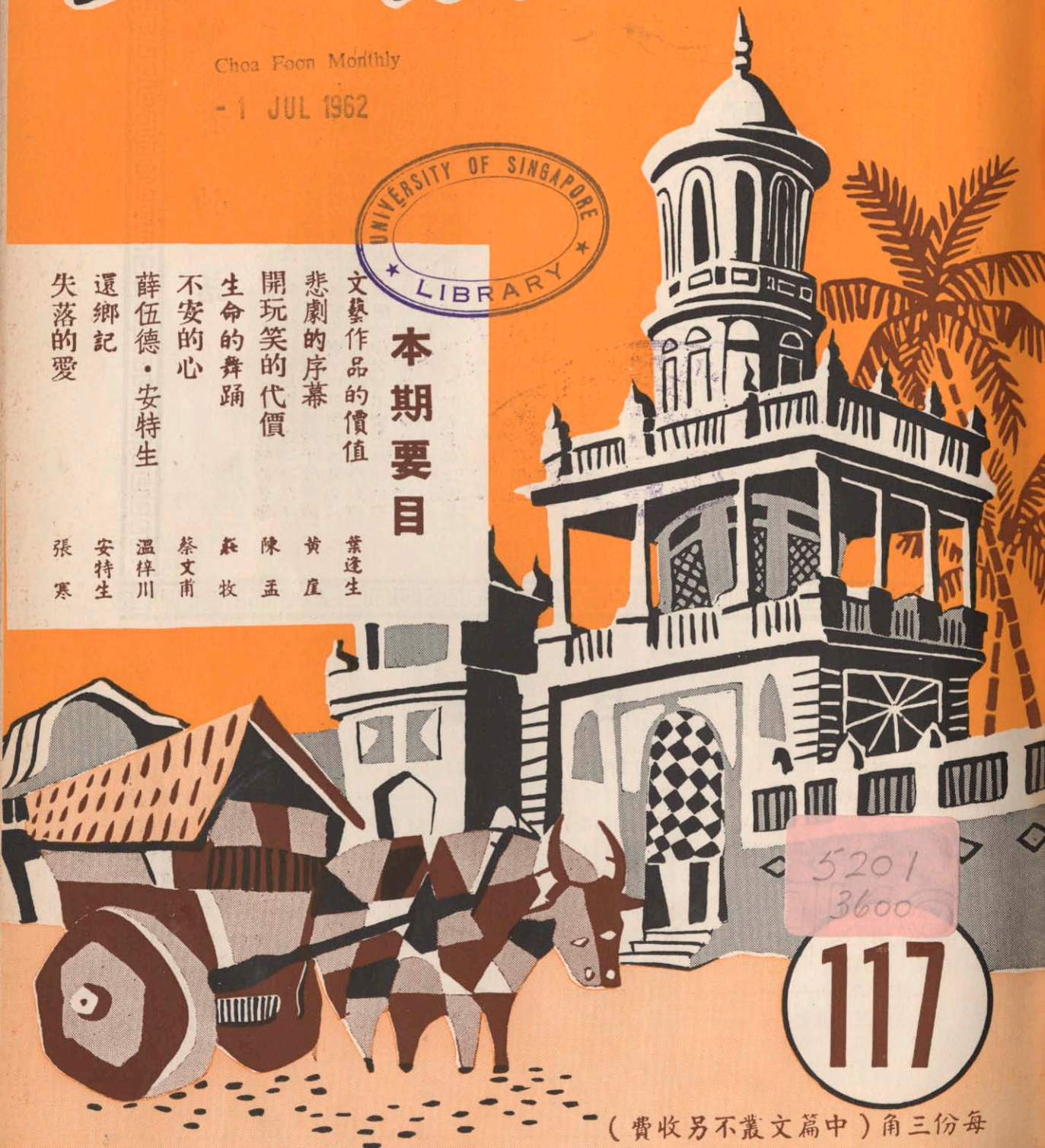
莊 牧

蔡文甫

溫梓川

安特生

張 寒



5201
3600

117

(費收另不叢文篇中)角三份每

編者的話

文壇是一個自由的國土，容許各色各種的花朵開放，也容許各等各樣的鳥兒歌唱；除了遵循藝術的良心和一些比較原則的道德觀念，文藝工作者的工作不應受到限制和約束，更不能接受任何的干擾和操縱。可是，馬華文壇上，偏偏有些糊塗的狂妄者，居然運用各種各式的手段來籠絡和恐脅文藝作者，要大家遵行什麼文藝政策；有些人糊里糊塗地落入他們的陷阱，但有些腦子清醒的作者却不願上他們的圈套；於是，狂妄者老羞成怒，竟用文藝價值的問題來困擾文藝作者們。針對這一個嚴重的問題，葉逢生先生特地給我們寫了「文藝作品的價值」；此文雖短，却十分扼要的指出問題的重心，以及衡量文藝價值的原則，值得文藝工作者細讀。

這一期的小說，我們選刊了四篇；黃崖的「悲劇的序幕」和蔡文甫的「不安的心」是着重於心理描寫的，陳孟的「開玩笑的代價」和年紅的「新車」是着重於情節的敘述。心理描寫與情節敘述是目前小說的兩大類別；有些人尊崇前者，有些人喜歡後者；有人認為前者是屬於現代的，後者是接近古典的；我們對這種紛爭沒有多大的興趣，只要是適合水準的作品，我們一概予以刊登。

幾篇散文都在水準之上，其中比較特出的一篇是莊牧的「生命的舞踊」，該文意境之清新，感情之深厚，令人喜悅。數月來，詩作者的活動日趨活躍，殊屬可喜。編者深盼詩作者均能一讀劉茵君的「寫詩不是成功的捷徑」，願大家在從事詩創作時，都能抱認真、嚴謹的態度。

由於篇幅的關係，我們無法將溫梓川先生翻譯的安特生名作：「還鄉記」一次刊完，在這裡，我們僅向讀者和譯者致歉。不少讀者一再的來信，建議我們增加篇幅或是縮短出版日期，事實上，編者也有同樣的願望，不過，此事的主要決定關鍵還是在讀者們身上，希望大家能多多的介紹訂戶。本刊最近印好一些訂單，讀者需要的话請隨時來信索取。

目錄

編者的話	(封面內頁)	新車(小說)	年紅(12)
文藝作品的價值(評論)	葉逢生(3)	午(詩)	傅家文(13)
自信與狂妄(評論)	許願(3)	黃昏的夢(散文)	林綠(14)
寫詩不是成功的捷徑(評論)	劉茵(4)	不安的心(小說)	蔡文甫(15)
悲劇的序幕(小說)	黃崖(5)	高原之歌(詩)	陳慧華(17)
月夜(散文)	薩那隆(8)	我的丈夫(散文)	文芝(18)
難忘(詩)	冷燕秋(8)	小狗與花貓(散文)	曉曉(19)
開玩笑的代價(小說)	陳孟(9)	薛伍德·安特生(傳記)	溫梓川(20)
世紀末(詩)	周喚(10)	還鄉記(小說)	安特生(21)
生命的舞踊(散文)	莊牧(11)	五月的清晨(散文)	于青(封底)

附中篇文叢一冊



文藝作品的價值

葉逢生

「假如你們不遵行我們的文藝路線，你們的文藝工作等於白做，它們將變為無意義和無價值。在我們所寫的有關馬華文學的文章中，我們不會提及你們的名字和工作；在馬華文學史上，沒有一筆一劃是屬於你們的。」這是星洲數位所謂「文藝批評家」對本邦一些青年作家的談話。

這一段話，在表面看來，充滿了權威的意味，會給一些腦子簡單和經驗膚淺的人，帶來恐懼和不安。然而，稍有腦筋和對文藝創作有若干瞭解的作者，對上述的談話，則有另一種的看法，他們將認為這談話是：有趣、可笑、幼稚的；談話的人是：無恥和卑鄙的。

霸佔了一塊地盤，寫寫幾篇「一年來的馬華文壇」和「馬華文學史」的文章，便認為自己是「權威」，於是，自我陶醉地做起了秦始皇和希特拉的獨裁夢，以為只要自己吆喝一聲，筆桿一搖，就可以呼風喚雨，文壇上諸將紛紛屈膝下拜。這是何等的幼稚和荒唐呀！

想長久的做獨裁者，在今天已是不可能的事；這也是一個最暫短，也最易破碎的夢。政壇上如此，文壇上也如此。「一年來的馬華文壇」之類的文章，其真確性和公正的態度早已引起人的懷疑，懷疑的人不讀這一類文章的作者普遍有兩種看法：一、孤陋寡聞，對馬華文壇的現況瞭解太少；二、有意的抹殺事實，想以一手遮掩天下。不管是一種看法，都是對「權威」們極大的不恭敬和不信任。想想看，這些「權威」們居然還想用這個早已失去靈通的法寶來制服文藝工作者，是多麼的愚蠢和可笑呀！

我們且再往深一層來分析這個問題。根據這些「權威」的談話，我們可以知道在他們的概念中：一、文藝工作者的從事文藝創作是為了揚名；二、文藝作品的價值高低是看它能否被記載於文學史上。

這兩種概念是否正確呢？我們不妨拿來討論一下。文藝工作者從事文藝創作是為了揚名嗎？我想，除了那些「權威」和他們的嘵嘵，以及少數作者外，大部份的文藝工作者都會毫不猶豫地對這個問題作否定的答覆。我們從事文藝工作，並不是為利，更不是為名，純粹是基於一個神聖的目的——本着藝術的良心，盡心、

盡意、盡力為謀致人類精神的豐美、生活的和諧，提供我們的能力。談到文藝作品的價值的問題，我們可能有較多的意見。鑑定一部文藝作品的價值，文學史是方法之一，但卻不是唯一的方法。為什麼呢？原因很多：一、一部優秀的文學作品可能在出版的當代不為人注意；二、每個時代的人對「價值」有不同的觀念，在後人看來是部極有價值的作品，可是在當時却被認為價值不高；三、撰寫文學史者不免有偏見；四、文學史撰寫者惡意的抹殺和歪曲事實，正如我們「權威」先生們所慣施的伎倆。

一部文藝作品的價值如何，不在於文藝批評家對它的評價，不在於文學史對它的記載，而在於其本身的價值。怎樣的文藝作品才算是價值的呢？在我看來，它必須能真正的表達自己的內心——一顆關懷和熱愛人類的，它具有藝術上的「美」，同時，也具有靈性上的「美」；它可以在很自然的情況下產生一種效果：使充滿仇恨和恐懼的心靈趨向安寧與和諧，使熱中於狂妄和殘暴的人們回返正常的理性；使人類恢復生存的勇氣，對未來充滿希望，對美好理想的追求重獲信心。

一部有價值的文藝作品，在作者創作的當時當地必然產生其應有效果，任何人阻止不了，也抹殺不了它的價值。所謂「權威」的「文藝批評家」們居然有「唐·吉珂德」的狂妄與荒謬，想以一支禿筆、幾句謊言去改變文藝作品的價值，豈不幼稚和可恥？

自信與狂妄

許願

許多青年，不但愛好文藝，而且，對寫作相當興趣，可是，他們從來不敢提起筆來，寫他們想寫的東西。他們到處覓找「文學創作ABC」、「怎樣成為成功的作家」之類的書，逐點研究、逐條分析，結果：越看，腦子越亂；越想，越感到恐懼。

「啊，寫作原來是這麼的困難！」

他懷着虔誠之心，去請教長輩或是名作家：「請問，怎樣才可以寫好文章？」於是，他們聽到了玄奧的、紊亂的、枯燥的長篇大論。弄得他們頭暈腦脹，思緒紛亂，不知道應如何着手去開始創作。

這些青年，對文藝創作具有濃厚的興趣，肯努力，肯研究，有虛心，有熱情，可是，由於缺乏自信，他們永遠無法開始在文藝創作的



悲劇的序幕



黃崖

吳天任下了巴士，有氣無力地拖着疲倦的身子，向前面的住屋走去。那是一幢又低又狹的平房，擠在一排同樣大小的屋子的中間，遠遠望去，那一長列的屋子像座貨倉，甚至有點兒像豬欄。

他偶然抬起頭，無意中看見住屋的燈火明亮，他感到有些驚異。「奇怪！現在才六點四十分，電燈就亮了。」——鳳英不到七點鐘是不開燈的。」

果然，今天家裡有些不尋常；大門敞開着，鳳英坐在正對着大門的一隻藤椅上，他平時一回家就要喝的那瓶凍開水已放在茶几上，旁邊還擺着一隻玻璃杯。

吳天任看了鳳英一眼，心裡想：「她難得這麼體貼！」老實不客氣地走近茶几，倒了一滿杯的凍開水。「不對！她為什麼突然待我這麼好？」他正在懷疑的時候，鳳英站起身來。

他一邊怯怯地喝水，一邊注視着走近前來的妻。

「天任，你昨天晚上，究竟跟黃國基去什麼地方？」鳳英的態度很嚴肅，但，聲音並不嚴厲。

「我跟他一塊兒去上海飯店吃晚飯，」吳天任鎮定地回答，「我不是告訴了你嗎？」

「可是，吃飯花不了那麼多時間呀？」

「噢，你知道國基是我高中的好同學，八年不見了，當然有許多話好談，……」

「別騙我了，老實的告訴我，你們吃過晚飯後，黃國基帶你到什麼地方去？」

「沒有，吃過晚飯，我就回來了。」

「你還想瞞住我！」

「……」吳天任一聲不響，他放下玻璃杯，連忙向沖涼房走去。這是他的經驗：老婆氣上頭來，不是向她解釋，更不是跟她爭辯，而是忍氣吞聲地走開。

他慢慢地沖涼，希望有更多的時間來讓老婆消消火氣，二十幾分鐘後，他才走出沖涼房。

鳳英還是板着臉孔，似乎怒氣未消。吳天任壯壯胆，想向大廳右角的臥椅走去。

「怎麼啦？你還不想告訴我，昨晚，你和黃國基吃飯後到什麼地方去嗎？」鳳英走到他的面前，擋住他的去路。

「鳳英，我不是已經說過了？」吳天任無可奈何地瞪着雙眉。

「哼，不老實！」鳳英從鼻孔噴出兩股熱氣。

「告訴你：有人看見你跟國基去找陳麗娜！」

「陳麗娜？她是誰？」吳天任莫名其妙。

「別裝蒜了！什麼事都瞞不住我的！」鳳英的雙眼瞪大着，幾乎冒出火來。

「我真的不曉得陳麗娜是什麼人。」吳天任

盡量壓低聲音，輕聲說，接着，低下頭，側着身，經過鳳英的身旁，向右邊的廳角走去。待他在臥椅上躺了下來，鳳英已轉過身，對住他。

「告訴你吧！」鳳英氣咻咻地說：「陳麗娜是個交際花，是個迷人的妖精，男人見到她就神魂顛倒，想往她的懷裡鑽，恨不得一輩子跟在她的屁股後頭。」——怎麼樣？我解釋得夠了吧？」

吳天任心裡想：「我可真的不認識陳麗娜。黃國基可能是和她來往的，他是個花花公子，和這些人那有來往。」他沒有把這些話說出來，

「沉默」始終是他的最佳自衛武器。

「啊，你居然不認賬！」鳳英氣得渾身發抖。

「我真不知道你究竟瞞住我，在外面做了多少對不起我的事情。」

「真是胡說，我什麼時候做過對不起你的事。我是個老實人，規規矩矩的做事，賺錢，養自己，也養老婆。我自問對得起自己的良心，也對得起你。」吳天任一邊想，一邊拿起一本昨晚未看完的武俠小說，繼續看下去；看武俠小說，是他近來的唯一消遣。

鳳英沒有放過他，她又再說：「半個月來，你在舖子裡吃晚飯，六點半以後才回家，你說是舖子裡事情忙，要加工，我看這全是假話，你一定是在這一段時間，到外面鬼混去。」

——

「這真氣人！」吳天任幾乎要放下武俠小說，和她爭辯。但，他馬上忍住了，心想：「唉，忍耐忍耐吧！」她的話多氣人！我賣命的替她父親做事，爲了要趕報稅，我下了班後，還自動的替他多做了一小時的工作，她居然還惡賴我，說我瞞住她去玩女人。唉！」

「我知道，你早就不喜歡我了。」鳳英長嘆了一口氣，一股腦坐在附近的藤椅上，用訴苦的聲音說：「我老了！女人老了就不值錢，當然，我現在那兒有陳麗娜那麼好看；而且，我還要料理家務，細工粗工都得做，月頭月尾又得忙忙着收房租，整天忙碌的人那會比得上陳麗娜那麼溫柔可親。」

「陳麗娜究竟是個怎麼樣的女人？」吳天任想，他無心看武俠小說了。她是那麼的溫柔，那麼的美麗；她對男人有極大的魔力，令他們看到她，便捨不得離開。啊，這樣的女人一定很可愛，如果有機會認識她，我倒要把她看個清楚。

「鳳英只要有一點點像她就好了。」他放低了武俠小說，偷偷地望著鳳英，她真的顯得有些老態，瘦瘦的臉孔，雙頰略往內陷，眼角的皺紋是那樣的長，前額的皺紋又多又深，頭上的頭髮掉了不少，有些稀疏的感覺。雖然，她今年還不到四十歲，可是，看起來却像五十歲了。

鳳英發覺他在偷看她，乘機借題發揮：「你看，我不是老了？」啊，本來我這年齡並不算大，只要我吃得飽，住得好，多多的享受，我便不會顯得老；我應該是年青的，令人感到喜愛的。可是我希望你發財，想你將來過好日子，我爲你勞碌，爲你犧牲，現在，……現在，你却要把我拋棄了，啊，我的命真苦呀！」她歇斯底里地哭了起來。

「哭吧！哭個痛快吧！」吳天任把武俠小說移近自己眼前，想：「待你哭够了，你便不會再亂發什麼雌威了！」

鳳英越哭越淒涼，吳天任內心有一種快感。

「誰叫你自尋煩惱呢？本來嘛，你現在可以愉快地過一個晚上，不知你聽信誰的胡言，編造了這麼一個故事來傷害他人，也來挖苦自己。活該！」

鳳英哭個沒有停，好像她真的遭遇了一件非常悲慘的事，好像她面臨了生死攸關的關頭。

她的哭聲令吳天任心裡有些難過，他原先有的那一些快感，完全消失了。「她爲什麼哭得這麼傷心？」看情形，我還得勸一勸她呢！這麼哭下去，可不是辦法。」他馬上想：「不，不，還是保持我的『沉默』吧！一勸她，那還得了，她會什麼脾氣都發出來的。」她哭得這麼久了，也該停了。」

可是，鳳英仍未停止哭泣，而且，聲音還是保持原有的高度和淒怨的色調。

吳天任的內心越來越難過。「唉，她這也太過份了！哭得這麼厲害，會傷害自己的身體的。」這件事，雖然她無理，發生的原因還是與我有關，我總不能袖手旁觀，置之不理呀！到現在，我不能怪她了，還是設法勸一勸她吧！他放下武俠小說，正想要怎麼開口說一兩句勸慰的話語，鳳英的哭聲忽然變得歇斯底里，似乎要停歇下來了。

「我的命好苦呀！我的命好苦呀！」鳳英用沙啞的聲音喃喃，接着，抬起頭來，聲嘶力竭地叫着：「天任，我跟你結婚差不多二十年了，你想想看，我不是享過一點點福嗎？——我一直在吃苦，在吃苦！你摸摸良心看，我那一對對不起你？」

這意外的斥責，令吳天任愣住了。

「我省吃儉用，不打牌，不看戲；難得做一套衣服，難得看一場廉價電影。我沒有工人，沒有住大洋房，……」鳳英放連珠砲似地說下去。

「哇，說得好像是她在受苦，我一個人享福。」吳天任想：「其實，這一切都是你自作自受。」

受。你把我賺來的錢抓得緊緊，我早就有錢建大洋房，買汽車，可是，你不肯；你要我住平民屋，要我在大熱天搭巴士。我也想大家吃得再好一些，穿得好一些，看看電影，出去吃吃風也無妨；可是，都是你不讓我們過這種生活，你積了錢，這邊買一塊膠園，那邊買一幢房子。是你自己要刻苦，想做園主，做屋主，一切都是你自己的主張，怎麼會說是我要你受苦的呢？我天天都不滿這種生活，希望能加以改善，但怕你不高興，怕毀了你的美夢，什麼話都往肚子裏吞。現在，你却來怨我怪我了。」他很響大聲叫道：「好吧！從今天起，就讓我們過好日子！你把膠園和房屋都賣掉，我們要好好享半世的福。」可是，他忍住了，沒有說出聲來，他怕這會刺激她，使她受不了。「我還是『沉默』和忍耐吧！」

鳳英在結束她的一大陣牢騷時，氣憤憤地叫着：「我的幸福和前途全毀在你的手裏！」

在這一瞬間，吳天任忍耐不住了。他把武俠小說往地上一拋，跳了起來。「你這是什麼話，犧牲前途和幸福的是誰？應該是我！是我！我爲你們父女作牛馬快要二十年了，難道你還嫌不夠，還感到不滿意嗎？——本來，我可以單獨創辦事業的，可是，爲了你的父親，我只得守住他的舖子，辛辛苦苦的替他賺錢。還有，這十幾年，我拿來的薪水不是全交給你嗎？我一分也沒有亂花掉。你說，是誰犧牲了幸福和前途？」

「哇！」鳳英受驚地大哭起來。「你欺侮我呀！你欺侮我呀！」

「我才不欺侮你呢！」吳天任高聲說：「事實是你欺侮我。」

「我找爸爸去！我找爸爸去！」鳳英站起身，奔了出去。

「好，我不怕！你找誰來，我都不怕！」吳天任說得理直氣壯。

待鳳英的脚步聲在屋外消失後，吳天任却後悔起來。「唉，我本來立意要忍耐的嘛！爲什麼

不設法忍一忍呢？現在，真是功虧一簣了。當然去，我並沒有什麼不對，可是，夫妻糾紛，一鬧出去，事情就不好了。」

他不安地在廳內徘徊，「老丈人來了，事情不知會鬧成怎麼樣？」

「都是我不好。剛才，我要是不出聲，風英的牢騷也發得差不多，快要收場了！可是，我在將滅的火上加了油。唉，真不該！」

來回地踱了幾步，他又覺得自己未免太受委屈了。「風英太不尊重我了，爲什麼我必須要一直的忍聲吞氣呢？她老是有事生非，來找我的麻煩，難道我不該有所表白嗎？我老受她的氣，今天讓我吐一吐氣，也是應該的。」

他走了幾步，又想：「可是，我不該對老丈人發脾氣。他待我可說是相當好，他給我的薪金不低，而且，還把舖子裏的若干股份送給我。他沒有對不起我的地方。我說做他的牛馬，是過份了一些。不過，我若不在他舖子裏做事，現在可能已經發了大財；這也是事實。」

「唉，等他來了，我最多是向他道歉了事。」

外面傳來汽車煞住的聲音。

「大概是風英和老丈人來了把？」他想。

不錯，來的正是他們。

風英挺着胸，趾高氣揚地走在前頭；老丈人垂着頭，跟在後面。

吳天任猶豫了一下，向老丈人勉強露出微笑，打着招呼：「阿伯！」

「嗯。」老丈人點點頭，臉上毫無氣惱的表情。

吳天任心裏安定了許多，他連忙去倒一杯凍開水端給老丈人。

「謝謝！」老丈人溫和地說。

吳天任想：「老丈人的態度很好，他是個通達明理的人，不會偏袒風英的。」他在老丈人的對面坐了下來。

「爸爸，你怎麼不說話呀！」風英吹着嘴，

愆愆地說。

「哦，要我說什麼？」老丈人聳一聳肩，拿起了水杯。

「噯，我剛才不是在家裏跟你說得好好的嗎？」風英露出憤懣的表情。

「哦。」老丈人放下水杯，和和氣氣地說：「天任，你們夫妻兩口子，平常有事要好好的商量，不要意氣用事、吵吵鬧鬧的。」

「是的，阿伯。」吳天任的態度很恭敬。

「很好，很好。」老丈人連連點頭。

「爸，你沒有其他的話說嗎？」風英高聲叫着。

「我的話不是已經說完了？」老丈人擺一擺手。

「我還有什麼好說的呢？」

「你糊塗啦！」風英急得幾乎又要哭出聲來。

「我跟你說的話，難道你全忘了嗎？」

「你才糊塗！」老丈人厲聲正色地說：「你怎麼能拿天任來比黃國基呢？黃國基是個敗家子，拿老子的錢，到處亂花，天任可不是這種人。再說，半個月來，的確是舖子裏忙，天任才每天留到六點半後才離開的，他那兒是瞞着你在外邊胡搞。」

「你有天任這麼一個丈夫，應該滿意才對，怎麼可以隨便跟他吵鬧？」

「你，你這老糊塗！你，你讓天任給迷住了，你們……你們串通來害我，你們男人全是壞東西。哇！」

風英大聲哭了，接着，伸手指着父親。

「你坐在這兒幹什麼？誰要你留在這兒？」

「好，好，你不喜歡我，我就走！」老丈人慢慢地站起身。

「阿伯，多坐一會兒吧！」吳天任挽留著。

「不，不，我還是走的好。」老丈人搖搖頭，

踏着沉重的脚步，往外面走。

吳天任送他出去，看他上了老爺車，才轉身回到屋內。

「我真可憐呀！真可憐呀！」風英撲在桌子上，大哭大鬧着。

「你們全在欺侮我，你們全想

逼死我！——對了！逼死了我，你好討小老婆。你早就想討小老婆的，我知道的，我知道的，我老了，又沒有孩子，……哇！」

「越鬧越不像話了！」吳天任想：「我真是受不了。這個家簡直像個地獄，真可怕！我還是到外面去散步吧！否則，我又要忍耐不住，跟她吵架了！」

他看風英還是伏在桌上，抱頭大哭，便輕輕地移動脚步，悄悄走出了大門。

走在冷靜的路上，他想：「我該上那兒去呢？他實在沒有什麼地方好去。」還是去找老丈人吧？」

他看見一輛巴士正停在前面的巴士站上，趕忙跑上前去。嗚——地一聲，巴士開動了，車屁股噴出的黑烟噴了他一身。

他悻悻地望着巴士的背影，一邊伸手拍一拍衣服。

「去找老丈人？這不大妥當。」他想：「難道我还需要他的同情嗎？難道我还要他去斥責風英嗎？」

不，我不應該去找他。那麼，上那兒去呢？」

他信步向前走。

經過一個公衆電話亭，他若有所思地頓一頓脚；他沒有停下來，又繼續向前走。走了幾步，他停下來，猶豫了一下，他轉回身，向電話亭走去。

他拿一角錢，丟進電話機，接着撥號碼盤。

「是聯邦酒店嗎？請三〇一號房的黃國基先生聽電話。」

「哦，請等一等。」

電話通了，黃國基吃驚地說：「你——天任，有什麼重要的事嗎？」

「你認不認得陳——陳麗娜？」

「你可以把她介紹給我認識嗎？」

「可以，可以，只要你願意一晚上花一百塊錢。」

「好，沒有問題，——不過，我得先向你借一百元。」

「你來吧！我在等你。」

吳天任放下電話聽筒，內心有一種溫暖的感覺。



夜月

隆那薩

，編織成一頂美麗的花冠。但是，要戴上哪一位絕頂佳麗的少兒，玫瑰才配在她柔晚該受加冕的公主？我想：那必是一位絕頂佳麗的少兒，玫瑰才配在她柔曲的髮上招展！……待到絲絲流雲的輕紗在醉人的晚風中飄揚，那時，啊！在這靈性的宴會上，不會激發半句讚語，更無雷動的掌聲可聽聞，在屏息中，今夜最榮耀的主人嫻嫻來遲了！

明艷中有着溫柔，神祕中却顯示了真誠；玫瑰不會凋謝，她的光輝慨然地普照大地，一如慈母撫慰着心疼的兒女；大地上的萬物承受她的光華，彷彿嬰兒天真的吮吸。太陽辛苦地工作了一日，能被依戀的只臨去的一刹那留下的光之碎屑，不比明月，在她普照的範圍內，正是一個杜絕夜梟狂妄的叫嘯的天地，彷彿廣袤的沙漠中一滴甘露，永遠要被歌頌。至於那些在黑暗的角度裏獨自霸佔了一小塊地方，聚集了一個小團體的夜鳴蟲，也來獻

夜又悄悄地降臨人間。這時，散佈在濃藍色的小星穹蒼上的，我懷念中的小星兒還在熟睡麼？宇宙是如此的空寬寧靜，沒有任何音韻足以驚動她們的好夢，我可以想像她們睡態的甜蜜，如小木偶心愛的金髮仙女一般的甜美和慈祥。

今夜，我的視綫窮探整個天宇，啊！幾顆小星兒是那麽寥落、孤零。然而，它們卻異樣的明亮，異樣的煥發，彷彿夏日美好的時光中爆開朵朵嬌艷的白玫瑰。且讓我虔心的一朵一朵地摘取

記得知會有一個炎熱的深夜，與三數知己在園子裏圍着火堆烤番薯的情景，當時，我們嘻哈朗笑，無拘無束，把寧靜的夜鬧得沸騰。但今夜只宜於獨處，一個人靜靜地想一些白天所想不到或得不到解答的問題。現在，我久久地凝視着蒼宇，仰望着微笑的明月。在我身旁，一株伸出蔓藤的夜來香正盡情地吐露芬芳，玻璃的月光為牠無作盡的

祝福，在生命的遞嬗中，牠永遠顯出不可侵犯的氣概！

女孩子的名兒都溫柔，都美麗，像春天裏的繁花，而那一滴滴沾在花瓣上的露珠，象徵愛情；在愛情的滋潤下，每一朵都嬌艷，每一朵都炫耀着光彩。

失去愛情的日子，如烈火烤着年青的心靈；明月千里，千里之外將是一個怎樣的天地？生活在愛河中，彷彿做着綺麗溫馨的夢。夢是遼闊深遠，以琥珀的經和瑪瑙的緯編織成，溫柔如初陽的金絲線，飄渺似天際流雲。在那七彩繽紛，充滿旋律的世界裡，難以尋覓歲月的足印，無從測量空間的存在。真、善、美、幸福和歡笑，譬如一圈一圈的，紋波在無休止地迴旋，盪漾

，週而復始。在愛情的領空，不必苦苦低吟失去的年華的春天；青春雖不久駐，回憶的伊甸園却是萬紫千紅，芬芳四溢。

然而，未知的夢，深遠的夢，却必須苦心搭起絢爛的虹橋通往，然後虔誠地像一片落葉飄然降落。愛情的編織，絕不允許被佔以價值，亦不能滲入些微不調和的色彩；……。

忽然，一隻不懂禮貌的夜鳥兀的一聲尖叫，劃破靜夜的幕帷，把我從依稀的思維中拉回現實。我這才發現，那一輪明月已不知在何時躲藏起來；我意興闌珊的離去了，却悵然失落了一卷詩稿在深沉的藍天的大湖底！

難忘 冷燕秋

白天的喧囂與笑靨盡去了，
今夜妳將會於惡夢中驚醒；
妳，任由淚珠滑落枕畔吧，
美好的往事會令妳心坎更悄靜。

記憶中尚有波德申落日儀態萬千，
而我更難忘於妳家啤叫的牛羣；
十二月高原的冷風依然好緊呵，
妳將何日重覓得昔日的腳印？

閉上妳倦慵的雙眼吧，
我祈願妳年青的生命加上彩虹；
請勿再流連于愛與被愛的日子，
夜央裏我已數度哀戚悲慟！

妳不必難過於環境殘酷的安排，
更多的難苦有更大的成功。
要妳的笑聲仍清脆一如銀鈴，
風過後將有一天的碧空！

開玩笑的代價

陳
孟



記得那是去年「愚人節」，我到一家茶室去等一位朋友。朋友是認識不久的，在出版界服務。我等了好久，有點不耐煩了，抬頭却看到牆上日曆大大的「1」字。我心裡立刻起了個老大的疙瘩，莫非自己做了「四月愚人」？今天是「愚人節」呀！但我馬上安慰自己：那位朋友是個嚴肅的人，總不會開我的玩笑吧？

果然，正在這時，那位朋友趕來了。他向我道歉，說有意外的事情阻撓了他。

我們很快的把事情商量妥當了，我跟他握手告別。忽然，我想起剛才等他時的心理，就笑了笑，說道：「剛才你遲到了半個鐘頭，我疑神疑鬼，以為你存心愚弄我呢！」

「唔，今天正是四月一日。」朋友說，臉色有點陰沉。

「其實，在這天開點小玩笑，也是怪有趣的。」

「有趣？」他的眉頭繃得緊緊的。「你知道有人爲了在「愚人節」這天開一個玩笑，付出了多大的代價？」

「一個玩笑付出多大代價？」我疑惑地問。「這裏面有一個故事，它使我永遠忘不了！我不時地感到愧怍，我將帶着愧怍走進墳墓！」朋友的眼眶紅起來，顯然地激動了。

「說一說可以嗎？」

他點點頭。這時，我們是站在街上的了。于

是，我們回到茶室，重新坐下，再叫了飲料。

「那是六年前的事了。」朋友開口說，並不困難地繼續下去，好像事情不是發生在六年前，而是一天或兩天前的。「在六年前的今天，晚上七時多，我們幾個朋友坐在一間小廳子裏，談着，笑着，氣氛很融洽。那是一間板屋，一個朋友的親戚家。我們是趁着假日之便，跑到這個小村子裏來閒散幾天的。我們一共四個，除了那個老余，其餘都是光棍。好玩、天真，正是我們青春的寫照。」

「話題一轉入人生方面，就引起了激辯。忽然，那個持『人生就是享樂』論的小李向我眨眨眼，我知道他又有什麼捉弄別人的計劃了，立刻找了個藉口，和他溜了出去。留下另外兩個，仍未興盡的談論着。」

「到了外面，小李拉住我的手說道：『老王，今天是「愚人節」，我們更應該開心，是不？』

「給他這麼一說，我罵自己糊塗，連這樣重要的日子也給忘了，差不多忘掉這個愚弄別人的好機會。」

「我們兩人把額頭湊在一起，只一會兒就想出辦法來了。我們打定主意愚弄老余，他平時有點笨頭笨腦，最容易上當。」

「爲了配合時間，我們的惡作劇還沒能進行。于是，我們隨便在村路上走走。路上行人寥落

，四處燈火依稀，這是鄉下的特色。我們慢慢地走着，來到了河邊。

「這天大雨落了個下午，河水漲了，『荷荷』地流着，只差兩三吋就碰到橫在河上的木橋了。跨過那道木橋，沿着泥路走去，兩哩以外就是我們居住的市區了。」

「我們走到橋上，倚在欄邊。」

「這是個無星無月的夜晚，遠一些的山坡、叢林，都悄悄地隱伏在黑暗裏面。天角，電光隱隱地閃，電聲隱隱地响。陣陣寒氣，向我們身上襲來。」

「『看情形今晚又會一場暴風雨。』我說。」

「話匣子一打開，談話就沒個休停。我們談了一大套有意義和無意義的話。」

「『回去實現我們的計劃吧！』小李看了一下他腕上的夜光錶，說道：『已經快到十點。』」

「可是，當我們走到半路的時候，大雨却在突然之間降下了，大粒大粒的雨點打我們的臉上、手上，感到有點痛楚。我們開始奔跑起來。」

「一分鐘後，村裏的小教堂出現在路旁了。于是，我們跑過去躲避，但身體已濕了一半。我們立在教堂的門口，大風一陣陣地刮來，使我們禁不住打寒噤。大雨下着，夾着雨開始震張起來的雷電。」

「枯候着天晴，十點，十點半，十一點……時間在風雨中過着，風雨却不像時間那樣成爲過

生命的舞蹈

莊牧

是一種心靈意識的驅使？抑是自己本就存着一份留戀？我無法明瞭，因為我正尋找問題的解答。

盲目的沿着這長長的迴廊走去，我彷彿被拋棄在一片荒漠的空虛中，此刻，所有一切都回復一種原始的靜寂——長欄杆，樓台與我孤獨的影子。

明媚的陽光，像無數金色的箭，射落在灰白色的水門汀地上，那梯形的洋台上，映得格外蒼白的，眩目的光芒；宛如死一般地輪臥着，讓那身披灰色羽毛的狡猾小麻雀，在欄杆上，眩目的水門汀地上，活潑地跳躍着，叫貫着。偶而，有一隻從高處凌空而下，落在同伴們之間，立刻揚起一陣喧嘩，宛如死水揚起了漣漪一樣。

回復一種原始的靜寂——爲甚麼呢？人們的談笑聲逐漸地遠去，甚至完全消失了；另一羣又代替着，這是一羣跳躍的生命，有着狡猾的心靈與貪婪的眼睛。……我的視線久久地停留在那光芒眩目的地上，和那些狡猾的心靈們的身上，要是有一陣咯咯的皮鞋聲響過，牠們便立刻撲着翅膀，遠遠地迴避了；像驚懼於眼前這腳步聲是一種可

怕的預兆，出於本能地逃避着。

而我仍然無法使自己明白，我感覺自己的心靈仍存在着一些難解的疑問；我靜靜地坐下來，致使小麻雀們敏感地飛開了——飛到另一邊，小嘴巴恨恨地咒詛着，似乎怪我打擾了牠們正舉行的歡樂會。牠們的那種近於瘋狂的叫聲，不斷擺動着牠們的細小腦袋，向週遭探索着，防備着任何突然的侵襲。

那委實是件極有趣的事，我忽然這麼想。我奇怪，牠們這一陣的叫聲聲浪，無休止的；雖然清脆美妙，但却過於煩紊了，那是由一隻首先發出喊叫，然後另一隻代替，跟着彼此都一起喊叫起來，也許牠們是要引起別人的注意吧？這傳來的一聲聲嗚啞，使我無法平靜下來。我原本要尋找一個問題的解答，但我似乎本不該。

在我的週遭彷彿爲這許多叫聲的音符所籠罩了，我爲甚麼要留戀在這兒？這兒有甚麼可值得留戀的？金色的陽光，蒼白的水門汀洋台映現的眩目的光芒，以及這些小雀兒，爲甚麼要在這兒噪聒與跳躍？牠們除了歡樂的狂叫，盤旋和舞蹈在梯形的洋台上外，牠們是否有另

一種目的？難道牠們對這空虛的洋台會深深地愛戀着？可以表演牠們舞踊姿態底美妙？

也許是吧？如果我要驅逐牠們離去似乎極爲輕易的事；然而，我並沒有那麼做，我發覺自己的想法未免有點可笑；頹然地伸展兩手，想避開牠們的這些煩雜的嗚啞，而就在那一瞬，長長的迴廊一端响起一陣陣沉重的、雜亂的腳步聲，談笑聲，那些小麻雀兒們似乎比我更要敏感，牠們即刻紛紛的飛散開去。從高而低，從低而高。如此跳躍着，互相回應着寂寞單調的聲浪。

牠們飛開了，三五成羣的疏落散開在寂靜的角落，是否牠們的歡樂正濃，忽然爲這許多的人們所驚嚇以致覺得沒有盡歡而散感到不滿自己的慾望吧？牠們都表露着一種恐懼與不樂的神色，幌着小腦袋瞪着這一羣經過的人們，是驚怕又是憤怒的停止了牠們的嗚啞。那些人們腳步聲和談笑聲像風揚過死水一樣，慢慢地低弱，遠去，消失在迴廊的另一端，靜寂的迴廊依然還是靜寂的，除了雀兒們的舞踊，歡唱，陽光毒熱的蒸晒外，一切都像死一般。

不知道是甚麼時候了，我從迷惘中站起來，我想我應該離開了。灼人的陽光，梯形的洋台，叫聲舞踊着的小麻雀，牠們抱有甚麼目的呢？爲了只尋找自己的歡樂而彼此互相的追逐着，表現自己舞踊姿態底輕盈，美妙？我想，我茫然地檢起一塊灰色的碎片，盲目的拋出去，灰石片在空中劃過一道弧線，落在下面眩目的洋台上；叫聲的雀羣馬上驚怕的飛了，飛向高處的欄杆上，展開着牠們的一對對小翼翅在金色的陽光下抖動着。這一次，牠們高高地凌空而下，停留在低處的地面上，跳躍着，彷彿覺得牠們停留地位的安全而感到無限的自豪。

是我這麼的推想；然而，瞬息之間，牠們又飛走了；我意外地發現一隻貓，黃白色的身影，急速地撲向牠們，顯然這侵略者已覬覦牠們很久了；致使其中的一隻小麻雀因爲未及時察覺，竟當了這隻侵略者的犧牲品，得意洋洋的帶着勝利者的姿態消失在洋台的一角。

的彷彿沒有感覺到失去一個同伴而表示哀悼，牠們成羣的又飛落在洋台上，互相追逐着、高叫着，煩囂的聲浪掩蓋了寂靜的迴廊。知道牠們的心意？是否只爲尋求於自己靈魂的無盡的歡樂？

自己的陽光熾熱蒸晒着，映着一片眩目的蒼白，而我仍舊無法尋找出地從荒漠的迴廊那端走去。——我該離去了！——我想，而那些雀兒們的叫聲正熱烈的展開着。……

正想走進去向她報喜。誰知，腳還沒着地，屋裏早已傳出了一陣宏亮尖銳的聲音來了。

「你這老不死的怪物，騙去我一大把的首飾，原來就是爲了這輛鬼東西！告訴你，老娘是絕對不會讓你用它去載妖精的！……」

像燙了一頭冷水，他渾身哆嗦了一陣，連忙縮回車裏去。心想：這胖婆可不是好惹的。「三十六着，走爲上計。」連忙把車開走。……

現在，他該到甚麼地方呢？公會？不！那兒是些無聊的人聊天的所在；除了開大會之外，職員是絕不到那兒去的！到俱樂部吧？還不是時候。那麼去找阿花閒談一陣？哦，不行！妻子底探子一定還守在門口。……

他煩悶得很，一連地嘆了幾口氣；把車盤左旋右轉地在馬路上兜着大圈子。於是，他又想起錢來了。

他父親逝世的時候，曾留給他一筆相當可觀的遺產——十幾萬元的現款和三百多依格的樹膠園。沒想到，只短短的十多年中，他已將近破產了。然而，又有誰會知道呢？又有誰會同情他呢？世界上的人，大都喜歡幸災樂禍地對着倒霉的人冷笑；對他可能還要來得冷酷些哩！尤其是那些開始發財的親友，曾經好幾次地對他說：「：別再沉迷不悟吧，女人是禍水！……：抱住財神不放，財神也會抱着你底財產不放的！……：賭「浮水」是自尋毀滅之路呀！……：字花可能使你身敗名裂！……：」他恨透了說話的人，因爲他們憑甚麼資格來教訓一個地方名流呢？

提起「名流」兩字，他沙頭叔就會連想到當會長的事來了。以前，他老以爲女人是世界上最重要的東西；然而，目前已覺出其中的錯誤來。「名譽好，地位就自然會被提高；地位高，賺錢就容易！」這便是他修改過的座右銘。也正因爲這樣，他才咬緊牙筋，把僅存的十依格橡園也賣掉了！

他想：有新車，當會長就沒問題；有地位，找錢就不難；有錢還怕沒有女人？

想到這裏，他那黑胖的臉上開始浮起一線得意的微笑；在他的眼前，似乎有無數的鈔票飛落在他的身上。……

「沙頭叔！沙頭叔！……」一個响亮的聲音把他從幻想中拉回到現實來。他一脚把車子煞住，轉過頭去一看，却是公會的座辦車子蘇。

「甚麼事？」

那瘦子抹抹嘴邊的汗，朝四面張望了一陣，才按低嗓子，喘着氣說：「昨晚，我偷偷地打開投票箱……」

「說呀，怎麼吞吞吐吐的，真討厭！」

「我打開箱子，發現投你的票的人很少！」

「甚麼？」他猛地吃了一驚，心兒被震落似地，連臉色都變了：「你是說我的票很少？」

「唔。」瘦子蘇睜圓雙眼，點點頭：「我就不明白他們存着甚麼心思。」

「一定有人在搞鬼！你有沒有看見誰開箱塗改選票？」

「沒有。」座辦噥下一口口水，想了一會，才接下去說：「不過，聽一些會員說，有人在收買選票。……」

沙頭叔底臉孔已成灰色，全身的血液停止循環似地，使他透不過氣來；眼前，彷彿有幾顆銀星在旋轉着、旋轉着……

「公會是我父親一手建立起來的呀！」

終於，電話鈴响了；他一把將聽筒抓起，可是，手却不停地哆嗦。

「誰？可是阿蘇？」

電話筒裏「伊伊哦哦」地响着。他底臉色即刻一變！聲音也抖了起來：「你是說，我——我——落選了？……：甚麼？只有三十幾張票！這麼說我連一個普普通通的執事委員的職位都沒有了？……」

他惘然地將話筒擱上，若有所失地呆立着。嘴唇却一抖一抖地動着：「姓李的是甚麼東西，他憑甚麼資格中選呢？……：碼頭工人的兒子，走私大王……：公會是我——我父親……」

沙頭叔走出華麗車行，臉上罩着一層憂鬱。他盡量地跨大步，走向路旁的巴士車站去。

他底老朋友——售賣員出奇地瞪着他肥胖的背影，禁不住地自言自語：「樹膠起了三打里，他爲甚麼要把新車賣掉呢？……」

午 傅家文

籬棚已消失細碎的閃光，此刻窗外正綿綿地下雨，想那一對麻雀已回窠上，并肩依偎在談情說愛。

網上蜘蛛寂寞地停止工作，守候於自己編織未完的夢，你是否想到有人在寂寞和悲傷，正希望一個溫暖的安慰？

雨後綠葉上有顆顆晶亮的水珠，夜裡池邊也會聽見熱鬧的鞋鳴，假如你眞感到孤寂和冷漠，就請同來欣賞支小夜曲吧！

黃昏的夢

林綠。

「玲玲！」
我喊。玲玲聽不見。風聲與濤聲吞了我的聲浪。

風很大，浪濤更急，翻滾着，開着染白裏透紅的花。

一抹餘暉，猶如老畫師的筆，染紅了西天雲彩，染紅了洶湧的海和天上的歸帆，也染紅了玲玲皎美的面龐。

玲玲蹲在不遠的沙灘上撿貝殼。她說她喜歡貝殼一如喜歡海，去一次海濱回來袋裡總盛滿了那些五顏六色的精巧的東西。她現在就蹲在那裡，手在緩緩動作。粗獷的風，拂亂了她柔黑的秀髮，吹起她白色的裙裾。

夕陽是美的，黃昏的海濱柔和且靜。沒有其他的人，除卻我和她。

我愛海，玲玲也愛海，我們都愛海的。

我小時是生長在綠色環繞的鄉村，那裡有山有林，有橋有溪，但沒有海。我夢想親近海，常常望着小溪流逝的方向，聯想起一幅海的圖畫；翻翔的海鷗，澎湃的浪，柔軟的沙灘，滿載一船朝陽出去一船

夕陽回來的漁帆，岩石椰影，潔白的浪花，我……

童年的夢想並不難實現，海是屬於大自然的東西，而且，不被限制在一定的圈子裡。當我長大了，懂得如何自己照顧自己，我就毅然揮別了狹窄的綠色天地，去尋覓廣闊浩瀚的大海之夢了。

這樣，我從一座城市又到一個城市，走過一個個幽美的海濱又一個幽美的海濱，多少美好的印象深烙在我回憶之牆。

海是神奇的，一旦愛上，就不容易改變了，一如在她懷抱中忠貞的海岩。清晨的海濱充滿青春的氣息，黃昏的海濱是詩的境地，夜裡，又似置身在一個幽美朦朧的夢中了。

這不是太幸福了麼，沒有予以什麼，却獲取了這許多。像現在，我不僅擁有這黃昏，這夕陽，這靜謐柔和的環境，還擁有玲玲呵！

「玲玲！」
我再喊，提高了聲浪，仍為風濤聲掩沒了。風濤真大得緊，潮水在上漲呢。

夕陽在海面鍍下一道長長的紅

光，一艘船，正在那光綫上緩緩逐波蕩動，不知是出海還是回航。

風聲，濤聲，和着椰語，奏成了一支美妙的黃昏曲。

玲玲仍蹲在那兒，也不知要檢多少美麗的貝殼才滿足。人的慾望常是不能滿足的，好像到森林行獵，去時原只想獵一頭野豬，或一隻狐狸就夠了，然而輕易的獲取却又想多得一些；又如為一朵玫瑰而進花園，當發覺百合與胡姬亦同樣可愛艷麗，遂順手也一并摘了。

我輕步走過去，臥在我掌心的是一枚如翼的精緻貝殼，我剛才離開就是為了找一枚討她喜歡的貝殼的。

「玲玲。」
我站在背後輕喚。她原來是在築城堡，撿來的貝殼全作了城堡的裝飾。

「嗯？」她略略抬起頭，微微一笑又低下去；「幫我完成這座城堡吧。」

「在沙上築城堡，而且正值潮漲的時刻？」我蹲下來，幫她建着行將竣工的城門。

「太蠢了麼？」

「你明知潮來就要塌了。」
「距潮來還有一段時光呢，」她用兩枚貝殼抵住門的兩旁，算是完成了這小小工作。「而在這段時光裡，我已獲得了快樂。」

「然而這快樂多麼短促呵，就似那浪花的夢，雖然是一個溫馨的擁抱，一個甜蜜的吻，但更是一個痛苦的戀。」

我指着海中岩石激起的浪花，它們開放着，瞬間又消散了。

「能够有一些短暫的歡愉不已是很可貴的麼！」她喃喃。
是啊，能有一些短暫的歡愉不已是可貴的麼！雖然換來的是失去的悲哀，但至少已獲得擁有時的歡樂了。人的一生活，無法獲取一些真正的快樂，一些沒有悲哀痛苦跟隨在後面的快樂。那麼，以更大的痛苦去換取利那的幸福，這代價不算苛刻。

此刻，一切都是美好的；詩一樣黃昏，詩一樣的境地，沙灘上沒有其他的人，只有我和玲玲。

沙灘上只有我和玲玲。我們緩緩走着，走進了沙灘的夢境。暮色越來越薄了，海面那道光綫已逝。走着，從黃昏走進了夜。

夜了。夜色像一朵花合攏起來。

「黃昏已逝，」我對玲玲說：「我們該走了。」

而玲玲沒有回應，我耳畔响起的是玲玲銀鈴的聲音，而是悽悽的黃昏尾曲。

玲玲呢？

不安的心

蔡文甫



向東，向西都是一樣，那爲什麼不去東方？
一、二、三……他走了幾步，突地回轉身朝向西。

「當然不一樣。」他想。平時下了班，直向東，會彎彎曲曲的走到家。今天，起碼是在這時刻，他不想回家。回家做什麼呢？沒有飯吃，沒有人談話，就陪伴着空房子發愁？前天太太不經意地說：「好，我走了。」他問：「到那兒去啊？」太太生氣地說：「什麼？你管我！你管得了我嗎？」當然，他管不了她。祇能說：「好，你走吧。」

她沒有生氣，一點氣惱的樣子都沒有，就輕輕飄飄地走了。

她可能是回娘家。那也說不定。她的母親會罵她，勸導她，逼她歸來。昨晚他到岳家去接她時，她母親就對她說：「該回去了，他明天要上班，妳必需燒飯給他吃。」她却說：「哼！不燒飯又有什麼關係？你可以吃一碗雲吞麵，喝那醬油、酸醋、胡椒粉調的麵湯。」她不會關心她離開他以後生活情形的。那得由他自己料理。現在他不想吃麵，也不想喝那淡而無味的湯。怎麼辦？不想吃，也是無處去啊！

西方，光滑的街道。百貨店、餅糕舖、理髮

室、來來去去的行人。汽車喇叭聲，風吹樹梢響動，蟬鳴，雞啼——啊！這兒是城市哩。

他不是一個閒散的人，正和其他的人一樣緊張。上班了，就得和那些公文、報表、草稿紙、漿糊罐打架。頭昏眼花，四肢無力，下班便想躺在床上休息。可是家裏沒有人服侍，他得生爐子起火，煮飯燒菜，刷洗上一餐吃過的碗碟。忙吧？米啊、菜啊、水啊，滿天飛，濃黑的煙繞着他旋轉。流眼淚算什麼？嘆命苦？嫌飯菜的味道不適口？大概是烟薰的吧？

現在他怕想起那些油膩、燒焦的味道，半生半熟的飯菜。不想多吃，唯一需要的是休息。辦公已忙了一天，不願再回到廚房去打架。摸摸上衣裝錢的口袋，沒有。換一隻手，伸進另一隻口袋，試試運氣。壞透了，又是空空的。他真有點不相信，連一碗雲吞麵的錢都沒有。太傷心了。不吃，當然不吃。他早已說過不餓，因為沒有胃口，而不是沒有錢逼得自己如此——沒有摸口袋以前，他就這樣對自己說過。可是，你從什麼時候起，就知道自己口袋是空的？不要騙自己了！這樣說太刻薄，爲什麼要說是騙呢？人總要找理由由來原諒自己的。

走吧，慢慢地走，要裝成很悠閒的樣子。是

的，本來就很鬆嘛。陰沉沉的街道，霓虹燈的顏色走了樣，柏油路面又冷又硬，腳踏在路基上很發軟，渾身沒有勁，是精疲力竭的樣子？

轉了兩個彎，是公共圖書館。猶豫片刻。他想：「當然要停下。這是消磨時間還受別人讚揚的好地方。書能吃得進去嗎？心情很激動哩！誰管你？目錄、卡片、登記……有點噁。這些都是細節。細節在這時候，就不值得重視了。」
靜。圖書館裏，大家都很靜，閱覽室內人不少。報紙、雜誌零零亂亂。應該找一個位置坐下。隨意選擇。那是一本薄薄的書，一定不太深奧。打開書，才忘記沒有看書名。書名對他能有什麼意思？一頁頁地翻過去。這是最後一頁了。怎樣使夫妻生活美滿？「題目蠻有意思，內容怎樣說？容忍、諒解、忘記自我，犧牲……看不進去。」她是自己要走的。我沒有逼她，虐待她——他想，究竟爲什麼她要離開家，他一直到現在還不知道哩。

想想看。對了，記起來了：瑣碎的事不少。她離開家五天。進門時的面色開朗，顯得很高興。一會兒工夫，就不對勁，因爲進了廚房。新鍋子的底燒黑了。爲什麼不用舊鍋子煮飯，燒菜？

鍋子買回來就是用的。還分什麼新舊？是啊，你
有什麼話可說？你不關心家中的事，不疼她，體
諒她……鍋底燒黑了，要洗、要擦，你就不知道
她要化多少力氣，才擦亮鍋底？鍋底總是要燒黑
的，爲什麼去擦？這真是個難解的問題。問她
，她會告訴你嗎？或許她要加倍埋怨你一頓。少
開口爲妙。只好在心內對自己說，你離開家的時
候，就應該告訴我，誰是存心找妳麻煩。爲什麼
妳要離開家？我是爲了生活才工作。管家並不是
我的本份。妳爲甚麼要這樣怪我。責備我？和生
命，人造衛星相比，這問題太不值得重視了。五
天當中，忙忙碌碌的生活——辦公、掃地、洗衣
、燒飯……已受了很大委屈，妳還要搶理由來說
。怎麼不令人生氣？

他還有生氣的權利？一切都是笑笑，裝成逆
來順受的樣子，她還感到不稱心如意。假使他件
件事句句頂真，風波就要大得多。咧兩嘴對她
笑笑，那就好。這笑包括多少意思？悲哀，傷感
，諷刺，自我陶醉……她不是個觀察深刻的女
人，不明白他的想法。也不能要她明白他的意思
。思想是一個沒有形體、影跡的怪東西，裝在腦
裏便感到世界走了樣。可是沒有思想的人，活着
有甚麼味道？

「呆呆的瞪着書算甚麼？」他想，於是翻過
去，重換一本。「換不換都是一樣。明天得去找
她回來。真對不起，我是太粗心了。家中的一切
，該老早就關心的。男人對小事，都是糊塗蟲——
| 不妥。你沒有錯，爲甚麼要向她道歉，陪小心
？那不喪失男人氣概？聽吧！她說，我不想回家
。你沒有我，還不是過得很好？男人的嘴都是甜
甜的，誰知你們心裏說些甚麼？不會。她不會這
樣說。她從沒有說過像這樣的話。她如果能自己
己的感覺、情緒、憤怒……統統發洩出來，情形
也許會不同。如你去她家，祇說我接妳回去，她
就獲勝了。這是一種無形的戰爭，我不要這樣被

戰敗。那麼要如何去解決這個問題呢？」
一頁一頁的向前翻。換一本書才好哩。人慢
慢多起來了。一個個的走進，坐下。他挪動位置
，靠近窗口，避開那些新走進的人，以免攪亂自
己的思緒。

避開會有效嗎？有許多事，你是無法避開的
。前天，下了班，爲了寂寞，才在街上蹣跚，碰
到多年不見的朋友，握手，互拍肩頭。當然不要
回家吃飯了，家裡沒有人，還用說嗎？喝一杯。
够寒酸的，在一個走廊的麵攤上，切幾片牛肉，
開一瓶廉價的酒。結賬了，三元六角。摸口袋，
糟糕，空的。錢放在另一件衣服裏，早晨沒有帶
在身上。老朋友搶着付賬。他不好意思，一定要
盡地主之誼，攤販老板識相。是毛主席了，賬記
一記不要緊，下次帶來就行。他知他住處，顯得
很慷慨。離開攤頭，很開心，一切都順利哩；
回家就忘記這件事。攤販主人帶着欠條來取錢，
照付。信用第一。全部事情都沒有錯。錯在你沒
有把那張欠條撕毀，仍平穩地躺在寫字檯上。她
回家第一眼就瞥見了。說：「爲甚麼要到外面吃
東西？沒有錢就該儉省些，寫欠條多丟臉？少吃
點不行嗎？那麼多的錢，足夠家中一天的開支了
。」他怎麼說呢？道理講不清啊。男人的天地中
，有許多行爲，女人是無法了解的。這種最起碼
的應酬，還能算是浪費？當然，她說得很委婉，
語調也是輕飄飄的。使你不和她吵架，連辯駁
都覺得多餘的。但聽了總覺得很不舒服。受點委
屈算甚麼呢？嘖嘖叨叨地半天，你還是忍受了。
裝作看書的樣子，方塊字一個個閃着，舞着，跳
過去。她終於住了口。很開心，一場風暴避開了
。如你像她一樣噲噲，天知道事情會鬧多大。
的確很氣悶，悶得使他感到坐立不安。地方
不大，看書的人太多。空氣缺乏嗎？應該打開玻
璃窗。他扶着桌角站起，扭開窗上的搭扣。嘩啦
啦——只推開半扇窗門。風不小，書頁一張張翻

過去。大家，不，很多人歪轉頭看他。他想：「
啊，我把聲音弄得太響了，妨害別人的讀書心情
——也許不是。誰知道他們是怎樣想呢？」
別人的思想，真難於瞭解。她回家後，因兩
件微不足道的，麻煩他半天。他都用微笑打發
開她，而她終於說：「我去了，你管得了我嗎？
」他怎麼辦呢？氣得快發瘋了。在屋裏走來走去
，摔碎一隻茶杯，喝了兩瓶米酒。有甚麼用？她
看不到也聽不見甚麼。箱子上加鎖，找鑰匙，不
見。定是她帶走了。好怪啊！結婚七年，認爲她
是絕對信任他的。爲甚麼今天會鎖上她自己的箱
子，帶走鑰匙？

鬱悶的氣從心底升起，胸中有很大的的一個結
，簡直要發狂。冷風吹吧！把熱昏的腦袋吹涼。
桌上的書，雜誌都滑滑地翻動，他想：「大家會
討厭我把窗子打開嗎？誰管他們的意見。」一個
人魯莽地挨在他身旁坐下，碰得桌子搖搖幌幌，
鐵皮的靠背椅咯咯吱吱……人家又扭轉頭來——
| 不，當然不是瞪他。祇是他身旁的人，不知道
秩序、禮貌、敬意……連累他在別人眼中起了變
化。

他身旁的人，是高大的個子。蓬鬆的頭髮，
穿西裝，沒有領帶，蹣跚起腳，斜躺在椅旁，拿起
一本書在手中翻看。「多麼不順眼。忍耐點吧。
他祇是你片刻的伴侶，離開圖書館，誰也不記得
誰的樣子。太太才是你終身的伴侶。要同吃、同
住……可是，那麼難受！」他想：「啊，他不信
任你。你一定得打開箱子看看，究竟爲甚麼要加
鎖。箱內的東西沒有增加也沒減少。很久以前的
事，記在今天的賬上了。結婚時，她從娘家帶來
一點積蓄。一次，他無法渡過一個經濟難關。她
同意用去積蓄的大部份。現在是夫妻，不分彼此
，你有權動用任何財務。她表現得很慷慨。第二
次就拿走了剩餘的錢。真後悔，該告訴她的。但
並不怪他啊。那時爲了幫她看病，急需一筆不

少的錢。而是她昏迷着的。事後告訴她，還不是
一樣？她病好了。他和她都覺得很快樂，早已把
這件事忘了。他她早已知道這件事。她是不應
該在錢上計較的。誰料到拖到今天，在一連串不
愉快的情緒下發覺。」

她為甚麼會如此不近情理？七年的共同生活
，贏不到她的諒解、同情。她該體諒他的苦衷——
忙碌、受委屈、經濟壓迫，人們不重視他……
她該設法了解他，安慰他，鼓勵他，不要灰心，
日子一天一天過下去，苦算甚麼呢？大家會咬緊
牙關。

他快要窒息死了，真受不了，為甚麼有那樣
多的不如意事。人多，空氣不流通，有礙健康。
為甚麼連打開窗子的自由，都被這輕薄的傢伙刺
奪？
他倏地跳起來。小心地打開窗。祇拉開一條
縫。

「傻瓜？你故意搗蛋？」那傢伙瞪着他。
「罵誰？」他光火了。
「你！」淺薄的傢伙不客氣地說。
他的手掌火辣辣的，攔了那人一記耳光。大
家驚異地看着他們。附近桌旁的人都圍繞過來，
拉住他，勸他出去。

他猶豫了一下，走出圖書館。站在街頭，他
想：「這是多麼無聊的舉動！怎麼辦？向東或是
向西？在我看來，都是一樣了！」

訂閱本刊

手續簡便

①訂閱三期，叻幣九角；六期一元七角；十
二期三元四角。

②將訂費購一角郵票，連同英文（正楷書寫）
姓名、地址，寄 The Chao Foon Monthly,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e, Malaya.

小 狗 與 花 貓

曉
曉

自從家裏養了一隻小狗之後，我們都把
對花貓的興趣、關切和愛護轉給小狗了。
小黃狗是那麽可愛，一身長滿了棕色的
長毛，而從鼻子至尾巴上又是一條像帶子一
樣的黑毛；牠肥肥的一身都是肉，又小巧，
又玲瓏，令人一看就想撫抱。所以弟弟對牠
愛不釋手，給牠取了一個很好的名字：「波
比」；弟弟的精神便全都貫注在「波比」的
身上了。

在「波比」尚未來我家時，花貓和剛出
世不久的小貓可真舒服了。牠們被安置在一
個紙箱裏，躺在幾層破布上；不時可以看見
小主人親切慈祥的臉，受着溫柔的撫摸。就
是剛吃飽，也還會有一瓶牛奶或一塊麵包放
在紙箱裏。

「波比」來後，小貓的成長及母貓的飲
食已不受重視，再沒有人想到要去紙箱邊欣
賞小貓了。大家泡牛奶時，只想到怎樣去餵
小「波比」。於是，連那平常我們最厭惡的
那隻母狗——「波比」的母親，也被放進到
院子，受到優渥的招待。

當小「波比」自己會跑、會吃了之後，
本來只要預防母狗的花貓，又不得不提防「
波比」了。「波比」長了牙齒，喜歡咬東西

。母貓一不小心，食物就被「波比」吃掉了
。甚至牠那些可愛的小花貓也會被「波比」
銜走。不過，好在「波比」的身子跟花貓一
樣大，仍屈服於母貓的怒吼和腳爪。

有時，妹妹故意把小貓放在「波比」身
邊，或是騎在「波比」身上。「波比」經過
了主人的懲罰，便常作弄小貓們了。牠漸漸
長大，甚至超過母貓了，於是，當母貓對着
牠咪咪叫的時候，牠也會「汪汪」的大聲
叫，以壓倒花貓的叫聲。母貓不作聲了，向
牠伸出前爪。「波比」便一面叫，一面向前
進。母貓無可奈何，只得後退，露出極憤怒
的樣子。「波比」勝利了，好不得意，以後
看到母貓就先來個下馬威。

母貓常常吃不飽，可是我們仍怨牠；因
為牠很少捉老鼠。就是老鼠在天花板上蹣跚
，牠仍只是聳耳聽一聽，向上望一望，又低
頭舐牠的小貓了。牠不盡職，肚子餓是應該
的，然而「波比」每餐都是吃得飽飽的，牠
根本無職可盡呢！可是我們仍不停的餵牠，
因為牠好玩。

三隻小貓被送走了兩隻，剩下的一隻也
正在找新主人。希望母貓以後能克盡厥職，
那時「波比」也應該會看門了吧！

我的丈夫

文芝



我的丈夫，不是社會名流，也不是百萬富翁，更不是什麼「專家」和「博士」，他，只是一位受過高等教育的知識份子而已。

爲了避免有捧自己人的嫌疑，我決定不把他的姓名、籍貫、以及學歷寫出來，只用一個「他」字來代替他好了。

他現在執教於××州××港的唯一一華文中學，從一九四八年南來服務該校，一直守着崗位，迄今已有十四年了！是該校任教最久的教師。

他家世代經商，唯有他在幾兄弟中是教書先生，他現在是一個五十歲的中年人，身材中等而微胖，但很結實，這是在中學時代喜愛運動的好結果。方圓的臉上，襯着一雙濃眉，兩隻極有神的大眼睛，裏面蘊含着善良、熱情、智慧的光輝！他的性格很爽直，所以當家人和朋友、學生有錯誤的言行時，他就用溫和而直率的言語，作懇切的批評和勸告；相反的，朋友和家人

做了一件合理或良善的事時，他必由衷的讚美。

正因爲他爽直，所以很熱情，也就極富同情心。每逢窮苦的親友和學生，有困難來找他時，他總是設法伸出援助的雙手，使他們高興地離去。古時的孟嘗君喜濟貧納士，故其門下有食客三千，我們比不上孟嘗君萬分之一財富，可是竟天賦兩顆極富同情助入之心！這一來，許多朋友就常川流在我們家裏了。

他做事很認真負責，在×校十多年來從未遲到早退過。可是在一九五九年五月中旬，却病倒了：腰部隱隱作痛，頭昏、精神欠佳，於是消瘦了！本來照理是可以請假調治的，但是他硬帶着有病之身到校教書，真是一個不向疾病低頭的蠻人！有一天，不幸在上最後一節課時，昏倒講台上。後來才不得已聽院友好的忠告，進入馬六甲政府醫院治療，經醫生檢驗後，證明是因飲啤酒過多引起腎臟病。那時，我

在K城執教，他進院的第二天，我從K城趕去探視，急得五中如焚，我恨不得他馬上就好，所以贊成開刀，也沒有想到動手術後，萬一有惡劣的後果這回事，當時，幸得他的四哥力阻，他勸道：「這種病中醫是絕對治得好的，星洲的吳秉章醫師就是一位醫療腎病的能手，凡經他治療的人，都有妙手回春的事實，何不給他醫治？如果不好，再來開刀吧！」

我們都沒有話說，就接受了四哥的建議。他在醫院住了四個星期，便決定出院，病況不好也不壞。回家沒多久，恰逢假期到來，我從K城趕回陪他去星洲找吳醫師，在詳細的摸脈和詢問之下，吳醫師肯定的說還有希望醫好，不過過西醫治療得那麼快復元，我們很信任他，於是配了兩個月服用的如小黃豆的黑藥丸，日服三次，每次五十粒，數目之多，令人伸舌！

吳醫師的藥丸確有效果，服完後，還開了幾劑草藥，三個月後，病況便好轉了，親友都爲我們高興，尤其是我。不是嗎？萬一開了刀後發生意外的不幸，眼前這七個孩子叫我一人怎麼辦啊！

開學了，他帶着微恙上課，但不能直腰，也不可以大聲說話，後來每隔三週去一次星洲給吳醫師治療，到第二學期底已好了十分之七，我心裏放下了一塊大石頭！

我於一九六〇年底回來，再也不離開他了。

現在，他又像以前那麼健壯了！同時下決心戒了酒。

他在學校極得學生的敬愛，他們也很怕他。前者是他處事公平，熱心指導他們如何做人做事，講書不含糊；後者是他不苟言笑，又有一副尊嚴的外貌，加上聲如洪鐘，又怎不使人畏懼呢？

可是，在課後和在家裏時，他對學生和家人是和藹可親的，所以凡是了解他的學生，在他們升學或就業後，每逢假日，都常來拜訪；他們在暢叙別後情況後，常提出人生的各種問題來請教，他都盡心盡意地告訴他們，他的懇切的態度，幽默而有力的言語，使滿室笑聲洋溢，皆大歡喜！

他很達觀，很愛看西方的歷史片、音樂片；也常在假日自己下廚

燒幾樣他愛吃的家鄉菜來「填牙」，他說「吃得是福」，吃些好菜是「人生一樂也」。對於穿衣服，他則不講究。

記得在他的病好了八成的時候，他特地由M坡趕到K城約我同去星洲看「南太平洋」佳片，湊巧那月份我手中拮据，而他身邊也沒有多錢，他提議不妨賣一條小金鍊去玩個痛快，我有點猶豫，他立刻幽默的笑道：「你忘記清代名著『浮生六記』那本書了？主角芸娘爲了招待她丈夫的朋友飲酒吟詩，竟把首飾拿去當了，你就做東請我看一場好電影，吃籠揚州湯包吧！以後我還你一條大的金鍊，這生意去那裡找？」

經他這樣說，我自然樂於同往。

他常說：「金錢是身外之物，生不帶來，死不帶去，留下來有甚麼用？多數的兒女們知道父母有財產留下，就有了依賴的心理，缺少進取的精神。因此，我只讓兒女多讀一點書，有了高深的學問，就是

我給了他們最可靠的財產。」

爲了調劑緊張繁忙的生活，也可說是爲了教育孩子，我們家裏的書報和雜誌倒不少：適合我倆看的有「春秋」、「教與學月刊」、「蕉風月刊」。適合大孩子們的刊物有「海光」、「學生週報」、英文報。小東西們看的是「兒童世界」、「少年旬刊」等，除此以外，還有一份大型華文報紙，這些雜誌和報紙都是他訂閱的，所以，我們家

裏的精神糧食是相當豐富了！他的優點固然多，可是也有幾種缺點，例如他有先天性睡覺打鼾的習慣，真是吵人，不過我婚後一年就習慣了。其次呢，他嗜好杯中物，幸而他有酒德，從未在醉時亂罵人或亂打人，又幸得他因病而把

酒戒掉了。還有一樣缺點是抽煙，不過他抽得並不利害，並且抽煙也有點好處，它是社交時的聯誼橋樑，也是一種思索解決難題時的恩物，那些文學家、新聞記者、教師們在寫文章時，不是常靠它助長靈感嗎？這就難說抽煙是他的大缺點了。

我們結婚有十七年了！現在是「綠葉成蔭子滿枝！」可是他對我仍如燕爾新婚時的恩愛，不但如此，他還滲入了好友、戀人的情感，我有這樣的一位好丈夫，在人生的旅途上是够幸運的了！

高原之歌

落雨的晚上

落雨的夜晚在高原上，
聽窗外細雨不停淅瀝，
野性的風正在谷間颼颼吹刮，
這時際最宜於爐邊烘火。

手風琴嗚嗚就顫噪舌，
交響樂祇是指揮精心的傑作；
圍擁在壁爐邊看火熊熊燃燒，
你想吟詩我心裏就感到快樂。

當木塊再次被加增，
壁爐旁我們仍娓娓細談；
夜已是靜得令人心虛，
我們談悲慘的亦談生之美滿！

我們快活的笑了，
你我的面頰光芒遂蠕動；
這笑容很柔和很美麗，
只因爐火正照耀在彼此的臉孔。

陳慧樺

把詩寫在石壁上

標緻的別墅矗立在山丘上，
屋前玫瑰芍藥爛爛的綻放，
凝露沾濡的花卉最惹人憐愛，
默對旖旎的風光送走晨昏無數。

漫步於死寂的黃昏道上，
彷彿被棄在山野般荒涼，
從無知引向坎坷的路途，
生活的悲歡掀起我們無數辛酸。

夜深萬籟已無聲，
空曠的屋前遙對星星絮語，
山的那邊遠近的燈光閃爍，
那是最大的希望、強烈的誘惑！

我們痛苦但不需搖尾乞憐
高原本是富紳們的安樂窩；
我們曠然踳躄亦對谷壑高歌，
詩只要有一人能落淚欣賞我遂快樂！

薛伍德·安特生

溫梓川



薛伍德·安特生 (Sherwood Anderson) 是美國的一個寫實主義的著名小說作家。一八七六年生於俄亥俄 (Ohio) 州的鄉村爾姆發敦 (Campton) 的一家修理馬具的窮困的家庭；父親一共有五男二女，安特生排行第三。這個家庭永遠過着漂泊流浪的生活，到安特生十四歲時，母親一死，一家人便各離散，安特生到中西部一帶去工作，後來又作廣告文字以維持生活。美西戰爭發生時，他胡裡胡塗地跑去當兵，凱旋歸來，被人當作英雄般看待了，於是在俄亥俄州結了婚，住了幾年，已是一家擁有千多名工人的小規模的漆廠經理了。可是當他四十歲那年，因患神經衰弱，在一天下午突然出人意外地離家出走。他在芝加哥受到作家卡爾·桑德堡和戴爾等人的鼓勵，開始獻身於文學的生活，桑德堡鼓勵他寫他的故鄉——美國中西部的的人物。史坦因的作品賜予他寫作的技巧；他從她的作品中，學會了如何使用複雜的技巧來表現真實。他寫作技巧的造詣，也就在「俄亥俄·溫斯堡」(Winsburg, Ohio) 中充分表現了出來。這部短篇小說集，原是他幼年即熟識的俄亥俄州的一座小鎮——溫斯堡；其中的人物，固不乏有作為的青年，但所有的人物，不分老少，差不多都是陷入困惑的情境中，他們既不知道什麼，也不了解什麼，却是整個活動着的人；正如作者在序文中所說的，都是「怪癖」的；這些「怪癖」的人，又是那麼渺小地住在一個小世界中，不知道什麼是人類的權利和力量，他們寂寞地出生，又寂寞地死去，像是移動在空屋中的幽靈一般，也許看到窗外有一線陽光，但却沒有胆量衝出去。他們受人誤解，也尋求了解別人。他們渴慕愛情和成功；另一方面，他們因於種種的幻想，因之他們立意雖然真實，但却沒有人會聽信他們。「溫斯堡」也寫盡了它所有的居民，當這鎮上的街道被夜色籠罩時，他們種種的夢想也開始出現。安特生用他所特長的素描法，把他們很生動地暴露在我们的面前。這一本書，連帶他成熟的

技巧，簡潔明朗的風格，對於書中人物的同情，以及現實主義者的風度，都是使他在美國文學史上佔了一席地位的重要作品。

安特生的著作很多，寫作的題材，大約可分為三大類：第一類是以他自己的脫離事業追求真理的故事為模型。第二類是專門寫美國小城市裡在灰色的生活裡掙扎的小市民。另一類便是解釋實際社會問題的。但他所寫的故事，却表現了他逃避現實的態度。他拋棄事業而從事寫作，就是把寫作生活當作「避難所」。從他的自傳裡，就可以看到他很早就把寫作看作是自己的一種消遣。

他的重要的作品，計有一九一一年發表的處女作「姊妹」，一九一六年的「麥克菲爾遜的兒子」，一九一九年的「俄亥俄·溫斯堡」，一九二〇年的「貧窮的白人」，一九二四年的自敘傳「某作家的故事」和一九二六年的「童年」。至於其他的作品，如「黑人的笑」，「暈」，「言的勝利」，「多婚」，「馬和人」，「前進的人們」，「慾望之外」等都是不可不讀的佳作。

「還鄉記」是他的一個著名的短篇小說，曾被收入「英美傑作選集」內。這篇小說，無異是安特生的「夫子自道」的作品。主人公是個空想家和俚語，和我們可以時常碰到許多英國小說裡所絕對沒有的造句和新字彙。雖說當年他曾因此遭到讀者的指謫，說他所寫的是「蹩腳英文」，但安特生却認為要適合新的內容，是非創造新的形式不可。他的作品，中譯的不多，據我所知，只有錢歌川先生選譯過「俄亥俄·溫斯堡」裡面的「手」等二三篇，出過一個小冊子。我以前譯過其中的一篇「誘惑」給梁得所主編的「小說半月刊」發表。這篇「還鄉記」算是我第二次的嘗試。他於一九四一年去世，享年六十五歲。

還鄉記

Sherwood Anderson 作

溫梓川 譯

整整十八年長了，不錯，他現在駕駛着一部精緻的價值輕便汽車，他打扮整齊，是個有幾分強健但並不呆板的漂亮的男子。他離兩西部的城市到紐約去時，才二十二歲。現在他回到那裏去，却已經四十歲了。他從東部兩着汽車向那城市駛去。在距離那裏十四哩遠的城市裏停車吃午餐。

他離開卡斯頓時，適值母親去世之後，起初他還寫過不少信給在家鄉的朋友，但過了幾個月後，回信也就逐漸少了下來。就在這一天，他坐在離卡斯頓東部十哩遠的城市的小旅館裏吃他的午餐時，突然想起了這件事，覺得難過起來：「我是爲了這趟回去才寫那些信的麼？」他對自己說。過了一陣工夫，他想他還是不回去好，反正還來得及回到原來的地方去。

外面正是一條商業中心的馬路。人們在熙來攘往的，太陽和暖地在照耀。雖說他在紐約住了好幾年，即使他把自己埋沒在什麼地方都好，對於家鄉，他還不免常常要懷念。這天，在他駛過東部俄亥俄州境的村莊，橫越過許多小溪流，穿過許多山谷，還不時地看見那些白色的農莊，和那些又大又紅的倉庫改成的馬廄從大路上往後退去。

那些沿着籬笆的接木植物依舊開着鮮花，小孩們在小河裏游泳，麥穗已經收割了，玉蜀黍也已經有齊肩般高了，到處都聽得見嗡嗡的蜜蜂的聲音，沿路的一帶叢林都顯出了一種濃厚的神秘的

的靜寂。

現在，無論如何，他開始想起了一些甚麼，一種內疚之情侵襲了他。「我當初離開卡斯頓，就會寫過不少信回去給我那些童年的伴侶，不過我總是述說着我自己的近況。在我寫信說我在大城市裏幹着什麼，和那一種朋友交遊，和我自己的抱負時，往往在信末便會寫上一行略帶探詢語氣的話，如『我祝福你好，現在你的近況如何？』之類的措詞。」

這個還鄉的人——叫做約翰·何爾登——話說起來實在不容易，在十八年前，他初次到陌生的東部大城市去，在十八年後的今日，他彷彿還可以看得見他寫過的信件中的一封橫在他面前一樣。他的舅父，在大都市裡已是一個成功的建築工程師，曾幾次三番給他類乎這類的機會。他到過戲院去看過曼士菲的「Brutus」，他曾和他舅娘溯江夜航到奧番尼去，並且還有兩個標緻的女郎同舟。

一切都是這樣順利，他的舅父會給他一個絕好的機會，而他也會好好地利用過。他還早會成爲一個出色的建築工程師的，在紐約不少的建築物當中，就有兩三座摩天樓，幾座規模宏大的工廠。一些精緻的價值錢的住宅，是他腦子裏產生出來的作品。

歸根結底，總之是約翰不大得舅父的歡心。事有湊巧，他舅父又沒有兒女。他在辦公室裏又勤奮又謹慎的工作；有一次還發表過某種有點出衆的巧妙的圖樣。他的舅娘却比較喜歡他。她常

常總有當他作自己兒子的念頭，她待他簡直是兒子一樣。甚至有時她還叫他兒子。自從舅父去世之後，他竟有一二次起了一個幻想，他的舅娘是個規矩的女人，不過他有時竟以爲她有了他便覺得快樂，約翰現在也就比較俏皮，比較放恣一點，他萬事不關懷，她却寬恕他，也許她渴望着寬恕的機會。

這是個奇怪的念頭麼？不錯，一個男子到底幹什麼才好呢？既然有一條生命，也就不能不替自己打算打算了。

真討厭，約翰略略計算了一下回到卡斯頓去的路程。他計算得比他實在經歷過的路程還要多。那是個晴朗的夏日。他幾天來駕着汽車過潘斯凡那境的山崗，走過紐約州境朝向東部俄亥俄州駛來。他的妻子賈杜妮在尚未交夏時已經去世，他的兒子，一個十二歲的小孩，也已經到梵蒙的童子營渡夏去了。

他這時有個念頭，「我要慢慢兒開着汽車沿着村莊走，喝點酒，休息休息，我需要一點時間回想點東西。我所需要的便是重溫舊情。我回到卡斯頓去小住幾天，探望夏曼，胡蘭克和佐之，那時我還得去邀一邀麗蓮和凱奇，那會多麼有趣呀！」他到了卡斯頓時，或者卡斯頓球隊要和一隊耶靈頓來的球隊比賽。麗蓮一定會和他一道去看看。在他的腦子裏還以爲麗蓮尚未出嫁。他怎樣會知道呢？他已經有好幾年不會聽到卡斯頓的消息了。球隊比賽會在希爾華球場舉行。他和麗蓮便會到那裏去。沿着圍網街在楓樹蔭下去，經過那裏的一間鋸木工場才到球場。他便會拿一頂湖邊帽子遮住麗蓮的頭部，白富蘭準會站在球場門口在收觀衆二十五分錢的入場券。

是的，或者不會是白富蘭，也許會是他的兒子。在麗蓮的心目中，一定會覺得和她的舊情人一道去看球賽是非常稱心洽意的事。一大羣小孩，女人和男人在熙熙攘攘地走過一道柵門，走近希爾華球場去。在塵灰瀰漫中雜夾着脚步的聲响

。那些年青人帶着他們的情侶，那些滿頭白髮的婦人，總不外是那些小觀衆的母親，麗蓮和他坐在烈日下的軟軟的看台板橋上。

有一次，的確曾經有過——他們會覺得怎樣呢，他和麗蓮就會在那裏一道坐過！他們不大容易把注意力集中在球場上的健兒們身上，他又便去問問鄰近的觀客，「現在誰在前頭，卡斯特頓還是耶靈頓？」麗蓮兩手擱在她的膝上，那是一雙多麼白嫩，多麼纖細的富有表情的手！有一次——恰在他母親去世後一個月，在他要到大都市去和他舅父同住之前——他就會和麗蓮在晚上——一道到球場去過。他父親見背時，他還是小孩子，當地又沒有親戚，在晚上回到球場去，對於麗蓮也許是非常不利的事——尤其是對於她的名聲非常壞，如果給人家發見了的話——但她却滿不在乎，你應該知道小地方的女孩兒們在那種年齡應該怎樣的了。

她父親在卡斯特頓開了一家專營批發生意的鞋舖，並且又是個品行端正的有身份的人，約翰的父親也不錯，他生前就當過律師。

他們從球場回來的那天晚上——一定是午夜以後了——他們同坐在她父親的舖子門口，他老人家一定是心照不宣，肚子裏明白的。一個女孩子和一個年青的小伙子居然敢在三更半夜那樣——他們彼此沉淪在纏綿的陶醉裏，不過却不是明目張胆的不顧一切的感情。她直到三點鐘响了後還不進屋子裏去，因為他再三地挽留她。他並沒有影響她名聲的意思。爲什麼呢？他不過——她倒真像個胆小的孩子有着生怕他走開了去的念頭。他那時才二十二歲，她呢，也不過是十八歲。

十八歲和二十二歲加將起來，恰巧是四十歲的他，今日正坐在離卡斯特頓十哩遠的一個小城市的旅館裏吃午餐。

現在，他想着，他一定會和麗蓮帶着一種親密的意味在卡斯特頓的街上走到球場去。你是知道

那到底是怎麼的一回事了。他承認青春已經消逝了的事實。如果還會有像那樣的一場球賽，麗蓮一定會和他同去看看，他便會把汽車放在汽車間和她一道徒步前往。他看過銀幕上演過類似這樣的故事——一個男子在二十年後重返故鄉；一個新的佳麗代替了那個年青時代的愛人——就像是那麼的一個故事。楓樹的葉子在秋天雖則可愛，但在落葉時節却更加可愛——顯出的是男女們的一種狂熱的色素。

他吃過午餐後，並不覺得不十分舒服，那條通到卡斯特頓的大路——這一段距離，如果騎了馬或坐輕便馬車差不多要花上三個鐘頭的路程，但在現在呢，却一點麻煩都沒有，只消花上二十分鐘的時間便可到達了。

他抽着一支雪茄，在離開卡斯特頓時，也不過是傍晚時候罷了，唔，現在——

帶着一種內心的傷痛，約翰的確需要在黑黝黝裏亮起溫和的微弱的光輝。麗蓮，佐之，夏曼和其他的朋友，他們同他一樣過了十八年長。現在他成功了，盤據着他的却是一點小小的對於卡斯特頓的恐懼轉到對他們的恐懼，不過使他總覺得好一點；但是他立刻覺得的確確要變了，人們也變了，建築物也不同了，中年人已經老了，年幼的都已長成中年了。無論如何，他現在還想着別的念頭。他沒有想到十八年前寫回家鄉的那些信，祇是一味顧到他自己。「我麼？」那就是個疑問。

果然那是個荒謬的局面。他放浪形骸地回家去，他到過上部紐約州境，西部番司凡那，到過東部俄亥俄州。人家都在田間和城裏工作，農夫們開了汽車到城裏去；塵灰像雲團似的在修長的大路上飛舞，橫過山谷去。有一次他把汽車開到橋邊停了下來，沿着河堤走向森林地帶去。

他喜歡接近人家。不錯，他以前就不會有過那麼多時間去接近人家，和想到人家和他們的事

情。「我沒有時間，」他自言自語說，「我的確常常這樣。」在他成了個出來的建築工程師時，美洲的一切都改變得很快，新的人才產生了出來，他一輩子又不會靠着他舅父的名聲尋找機會，一個人常常總要有點準備，幸虧他娶了妻，給了他一個幫助，尤其是他的姻親對他幫助了不少。

他在路上有一二次載了人，有個十六歲的孩子從東部潘司凡那的某鎮西行到太平洋海岸去。一路都是指油乘搭人家的汽車——簡直是富有冒險性的消夏旅行。約翰就足足載了他一天，聽他說他的經歷解悶，因為他也正是年青的一代。這個孩子有一雙美麗的眼睛和誠懇的親切的態度，他又快又起勁地脫換車輪。「現在別弄壞了你的手，先生，只消一陣功夫，就可以弄好了。」他說着就動起手來。這個孩子說他想用他的謀生技術走到太平洋海岸去，他想到那裏去找一份貨船上的工作，如果如願的話，他便要環遊世界去。

不過，你會說外國話麼？「這個孩子却一點不會，約翰的腦子裏便浮起了東方的沙漠，亞洲的許多城市，和那些半粗野半開化的山村的圖畫，像他這樣的一個年青的建築工程師，在他舅父去世之前，他花過二年的時間在海外旅行，在好幾個國家裏研究建築工程，但他却沒有把這個思想對這個孩子說。這個孩子竟有這許多不怕艱辛的儂氣的漫遊計劃，他居然竟敢環遊世界，像他自己這樣的一個年青人在他可通往巴達維小鎮去的東八十一街的舅父的家裡，早就應該尋個機會了。「我怎麼會知道——也許他會這樣幹。」約翰想。那天他和這孩子在一起過得很快樂，他原本打算第二天早上就載他一道走的，誰知那孩子却先走了，坐了另一部比他早動程的汽車走了。約翰爲甚麼不邀他一同在他的旅館裏同宿呢？直到他遲了才恍然大悟起來。

年青人總不免有幾分野性，不守規矩，會恣無忌憚地撒野吧。我詫異我自己爲甚麼不會，也

不肯那樣。

如果他稍為放肆一些，稍肯輕浮一點——那天晚上他和麗蓮在一起——「你只管荒唐你自己好了。不過另外還同着一個人，一個當地的年青少女就不行了，你要荒唐還是快點離開她，管自己去荒唐吧。」那天晚上的情景。他還記得清清楚楚。是很久很久以前了，他和麗蓮在她父親鋪子的門廊外面時，他的手——似乎是要伸出去摸麗蓮的。那晚他雖則沒有向她有所要求，他這麼想過——不錯，他想到那結果，女人們一定要男人保護，還有諸如此類的事情。他走後，麗蓮稍稍有點暈眩起來，那時已經是上午三點多鐘了，她有幾分像在車站候車的搭客，看見車站那裏的一塊黑板，給一個走來的陌生人在上面寫着「第二八七次班車停開」！就像那樣的心情。

是的一切，一切都安排好了，一切都不錯。後來，四年後，他和紐約的一個大家閨秀結了婚，像紐約那樣的大都市，人口不少，她嫁他時已有名望，他們當然免不了會有不少親戚。婚後，過了一些時候，的確是這樣，他有點詫異，賈杜妮不時地用着詫異的眼光打量他。他在途中載上的那個孩子——有一次，正是在青天白日下，他對那孩子說話，他的眼裡同樣露着這樣的眼光。如果他知道那孩子第二天早上故意離開他，免不了會使他稍微有幾分不安。在他結婚後，有一次，約翰聽到一個謠言，說賈杜妮原來是要嫁給他的表哥的。他當然沒話好說，她何必說要說話呢？她已經是他的妻子了。他也曾聽到說，她的家屬方面大家都屬意于她的表哥，他有着狂嫖濫賭好吃爛飲的名聲。

有一次，那個表哥竟喝得醉醺醺的，在上午二點鐘到約翰的寓所來，聲聲句句要見賈杜妮。她却披了件便袍下樓去會他。在公寓樓下的門廊處，幾乎誰經過都可以看見她，甚至連升降機的司機童子和司閘都看得見她。她站在門廊那裡差不多談了一個多鐘頭，談些什麼呢？他沒有直接

去問賈杜妮，而她也沒有告訴他。她重上樓上時，就又躺上她自己的床，他却躺在他自己的床上打抖，但是大家都默然不說話，他生怕一說話，他一定會說些粗魯的話來，所以他還是悶着不響的好。那個表哥已經沒有着落了。約翰因為多說了些尖刻的閑語，事後賈杜妮也就花了點錢打發了他，他也就走到西部的什麼地方去了。

現在賈杜妮已經去世了。她本來似乎都很康健，不過不知怎的突然給慢性熱病侵襲了她，使她纏綿病榻差不多近一年長了。有時她似乎病好了許多，有時却又變得異常嚴重，簡直使她不想再活下去，到底是怎樣的一個念頭呢？她彌留時，約翰和醫生同站在她身邊。那天又是晚上，孩子都睡了覺，她也沒有叫醒他。他同時還想到他年青時和麗蓮一道上球場去的那一個無疑的，兩個女人同樣是用着同樣的詭計在譴責他。

練習考場作文

臨場鎮定

詳答歷年考題

溫舊知新

提供參考資料

有備無患

初級文憑考試

商科文憑考試

教育文憑考試

劍橋文憑考試

離校文憑考試

月刊學與教

——科文華應付讀者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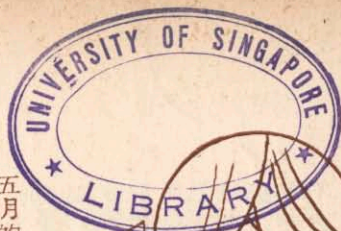
——道路平鋪

基本定戶的利益

- 一。訂十二期，請惠四元三角，即贈定價一元六角之「夜鶯曲」一冊，定價二元之「華文自習講座」一冊。實際僅花七角，便可全年享受閱讀。
- 二。讀者郵購部開幕，基本讀者購買本版書，外版書，皆得廉價優待。

到底他是怎麼的一回事？他舅父，那個建築工程師，和他的舅娘對於他，常常都會帶着漠然的態度的譴責，他們留給他遺產，不過——雖則他舅父說過，雖則麗蓮在那過去了很久很久的那天晚上也說過。他們都說着同樣的東西，而他的妻子賈杜妮在臨終時不是也說着同樣的話麼？還是笑謎謎說的。「你要好好地保重你自己，可不是麼？約翰，親愛的？你應該安分守己，你不會再有什麼好機會的了。」她有一次生氣，也會對他說過上面的話。

(下期續完)



五月的清晨

于青



五月的清晨，在這始終寧靜的江城，是別有一番情趣的。

她被一陣响亮的燕語所喚醒，睜開惺忪的眼睛，已是晨光滿室。

南歸的燕子，正迎着第一道金光，在天宇翱翔，時時用尖嘴靈敏地吹奏陣陣細語，短而尖銳。充分地表達出內心的喜悅，替這沉寂的江城，帶來了一股活潑潑的生氣。

她慵慵地依在窗前，縱目四望。路旁的樹枝含着微翠，顯出蓬勃的生機；微颯輕拂，清新而涼快；澄碧的江水，反映着天上輕而淡的雲絮，岸邊的樹影婆娑，河裏的游魚接喋，這一切，看起來，多麼親切，彷彿春已經來到這炎熱的國度。

她抑住呼吸，諦聽窗外林間葉際的鳥鳴，留神窗外熟悉的聲音。週末的來臨，使她感到溫馨。當那親切的影子，呈現在她的眼前，她的生命又將記下美麗的一頁。往昔，她是個愁之子。感慨生命的舟飄航於迷濛的大海，上，週遭是一片茫茫，而遠處的烽火，彷彿隱若現着，何時才能到停泊的港灣？她感到迷惘、彷徨。她的心靈是寂寞的，萬縷愁絲，只能付諸江流，只有星星微弱的亮光，帶給她一絲兒慰藉。她的心靈雖然是寂寞的，骨子却滲透着一股濃厚的反叛意識。使得她不易和別人融洽相處。她的內心交織着一片矛盾，感情脆弱的如風雨中的蛛絲，老是搖曳不定，沒有平靜的片刻。一會歡樂如三歲的小孩，拍着手兒，笑彎了腰；但剎那間，偶而的感觸，她立刻陷入沉思，沉默如風燭殘年的老者。當她悲苦無告時，當她惶惑時，當她受到外人奚落

時，她就自然而然地惦念起，數十里外，那個安寧又溫暖的家來。很想即刻振翅高飛，瞬息間回到永在懷念中的故鄉，讓慈祥的媽媽撫摸自己的傷痕。可是事與願違，一切現實，她都自個兒默默地承受。沒有人分嘗她的歡悅，更沒有人分担她的痛苦。在過去兩年的生活裡，她只不過是個孤獨消沉的人。

去年，她和兩位友伴，徘徊於月明、潮漲的海濱，那一夜的月顯得特別皎潔，一切在月光的愛撫下，都變得柔美、和諧，好像一首優美的小夜曲。她們三個人躺在柔軟的草坪上，浴着一身銀白的光輝，默默地渡過這美麗的中秋夜。當夜霧瀰漫着宇宙，她們單薄的身子，受不住涼意時，始踏着婀娜的腳步歸去。甫邁進冷清清的小舍時，裏面却意外地洋溢着一片歡笑聲。這一夜，是她生命的轉捩點。

從此，一雙明澈的大眸子，時時刻刻閃耀在她的身旁，如兩道電流，掠動了她的心靈，照亮了她那灰黯的人生，驅除了籠罩着她的陰霾，給她帶來了新的光輝。經過一次心靈的剖白，滾燙的淚珠滴落在顫動的手上，一股青春的熱情，澎湃於兩顆心湖上，心電感應，他們的心早已默契了。沒有誓言，他們只珍惜着交流互會的一瞥。

生命被愛情所輝煌，燃燒起絢麗的新希望，點亮了生命之火。她立即抖落以往以來的嘆息。記取美好的時刻，努力補寫以往的空白。生命屬於自己只有一次，青春是短暫的。她懂得了珍貴這一切。

窗外此刻响起輕輕的剝啄聲，陽光也照射進這靜謐的小室了。



蕉風月刊

號四〇一NDK字准版出

期七一第

號月七年二六九一

出版者：

蕉風月刊社

電話：五二一九六〇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電話：五二一九六〇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八〇六二六

702, 7th Fl., Y. T. Lee Building, Mountbatten Road, K. L.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冊叻幣三角
半年叻幣一元七角
全年叻幣三元四角

The Chao Foon Monthly

July 1962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